

珠海威丝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珠海威丝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已经就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宜与股东进行沟通与协商，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珠海威丝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8日